

中证网讯（记者 马爽）4月14日，证监会宣布同意大连商品交易所（简称“大商所”）乙二醇期权和苯乙烯期权注册，这意味着我国期货市场又将增添两个新的化工品种期权。

据了解，乙二醇、苯乙烯都是重要的液体化工品。我国是最大的乙二醇消费国，近十年来我国乙二醇产量和消费量均增长近3倍；苯乙烯则在塑化产业链上具有“上承油煤、下接橡塑”的重要地位，涉及产业链条长、分支多。近年来，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以及航运价格、汇率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，乙二醇、苯乙烯等化工原料价格波动明显，产业企业对使用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和风险管理的需求十分强烈，2022年参与乙二醇、苯乙烯期货交易的法人客户持仓占比分别为79%、77%，较上年同期分别提升了6个、5个百分点。

在此背景下，两个期权品种的上市，可以与相关品种期货形成合力，为产业构建更加丰富的风险管理工具体系，优化相关现货贸易模式，促进期权与期货在现货贸易中的应用，满足产业精细化风险管理需求，服务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。同时，通过完备的风险管理工具体系提高期货市场的运行质量，优化市场结构，进一步提升我国期货市场的定价能力，提高我国期货价格的影响力。

市场人士表示，乙二醇、苯乙烯期权上市后将期权工具进一步扩展至相关液体化工领域，这将为服务相关产业风险管理、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水平提供更精准有力的衍生工具。

据了解，多年来，我国期货和期权市场的快速发展和平稳运行，为乙二醇、苯乙烯期权上市奠定了坚实基础。2022年，乙二醇、苯乙烯期货日均成交量分别为49万手、33万手，日均持仓量分别为52万手、23万手，套期保值效率和期现价格相关性保持在90%以上。目前，大商所已上市线型低密度聚乙烯、聚氯乙烯、聚丙烯、液化石油气4个能化期权，随着乙二醇、苯乙烯期权上市，大商所能化板块将实现期货、期权的全品种全覆盖，为广大产业企业提供更加完整、丰富的衍生工具体系。

大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国内目前已上市期权品种运行稳定、功能有效发挥，期权相关规则制度、技术系统得到了市场充分检验，乙二醇、苯乙烯期权上市已具备充足的条件。下一步，大商所将与市场各方共同做好上市前各项准备工作，确保新期权工具及早平稳上市运行，为产业链供应链提供增强安全能力和韧性的有效手段，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。